從幽默到正經

维基文库 · 免费全文 · CC BY-SA 4.0

←

從諷刺到幽默

從幽默到正經
作者：魯迅
1933年3月2日

王道詩話

本作品收錄於《偽自由書》和《申報》

本篇最初發表于一九三三年三月八日《申報·自由談》，署名何家干。

「幽默」一傾于諷刺，失了它的本領且不說，最可怕的是有些人又要來「諷刺」，來陷害了，倘若墮于「說笑話」，則壽命是可以較為長遠，流年也大致順利的，但愈墮愈近于國貨，終將成為洋式徐文長。當提倡國貨聲中，廣告上已有中國的「自造舶來品」，便是一個證据。

而況我實在恐怕法律上不久也就要有規定國民必須哭喪著臉的明文了。笑笑，原也不能算「非法」的。但不幸東省淪陷，舉國騷然，愛國之士竭力搜索失地的原因，結果發見了其一是在青年的愛玩樂，學跳舞。當北海上正在嘻嘻哈哈的溜冰的時候，一個大炸彈拋下來，雖然沒有傷人，冰卻已經炸了一個大窟窿，不能溜之大吉了。

又不幸而榆關失守，熱河吃緊了，有名的文人學士，也就更加吃緊起來，做挽歌的也有，做戰歌的也有，講文德的也有，罵人固然可惡，俏皮也不文明，要大家做正經文章，裝正經臉孔，以補「不抵抗主義」之不足。

但人類究竟不能這么沉靜，當大敵壓境之際，手無寸鐵，殺不得敵人，而心里卻總是憤怒的，于是他就不免尋求敵人的替代。這時候，笑嘻嘻的可就遭殃了，因為他這時便被叫作：「陳叔寶全無心肝」。所以知机的人，必須也和大家一樣哭喪著臉，以免于難。「聰明人不吃眼前虧」，亦古賢之遺教也，然而這時也就「幽默」歸天，「正經」統一了剩下的全中國。

明白這一節，我們就知道先前為什么無論貞女与淫女，見人時都得不笑不言；現在為什么送葬的女人，無論悲哀与否，在路上定要放聲大叫。

這就是「正經」。說出來么，那就是「刻毒」。

三月二日。

1996年1月1日，这部作品在原著作國家或地區屬於公有領域，之前在美國從未出版，其作者1936年逝世，在美國以及版權期限是作者終身加80年以下的國家以及地区，屬於公有領域。

这部作品也可能在本國本地版權期限更長，但對外國外地作品應用較短期限規則的國家以及地区，屬於公有領域。

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